

**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5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6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7 -
7 其他.....	- 8 -
诚信承诺.....	- 9 -
附图 1 第一次信息公示示意图.....	- 10 -
附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示意图.....	- 10 -
附图 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示意图.....	- 11 -
附图 4 征求意见稿居民点公示示意图.....	- 13 -
附图 5 全本公示网络公示示意图.....	- 14 -
附件 1 第一次公示内容.....	- 15 -
附件 2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 17 -

# 1 概述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对《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工作期间,进行了二次公示,现对二次公示的内容、时间、方式等内容以及是否符合《办法》中的要求进行说明。

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福洞村,建设内容主要为新建 500kV 科北变电站及新建 500kV 送电线路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管理条例》等规定需要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 年 11 月 26 日,我公司委托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签订合同的 7 日内,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在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项目的第一次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2019 年 5 月 5 日编制完成了《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并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在环评爱好者网站和广东建设报同步进行了公示,同时在评价范围内的福洞沙田路 21 号、福洞沙田路 60 号、福洞村村委进行了公示张贴,在此期间,报纸公示了 2 次,征求意见稿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我单位对公众意见表进行了统计汇总,并将汇总的结果反映在《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报批版中,同时编制了本次公众参与说明。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与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7 日内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的简述、给出了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和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我单位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开。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要求。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1。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主要采取了网络平台进行公示，2018 年 11 月 28 日在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项目第一次公示，公示的时间及平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的要求。

第一次信息公示的网站链接为：

<http://www.whwlhj.com/index.php/index-view-aid-303.html>，公示图片详见附件 1。

#### 2.2.2 其他

无。

###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2019年5月10日对征求意见稿的内容进行了公示，公示的内容包含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的时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内容详见附件2。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包含了环境影响的主要内容，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19年5月10日在环评爱好者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环评爱好者网站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网络平台及公示时间均复合《办法》中的要求，公示网址链接为：

<http://www.eiafans.com/thread-1220981-1-1.html>，网络公示的截图详见附图2。

#####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分别于2019年5月10日和22日在广东建设报进行了公示，广东建设报是羊城晚报报业集团主办的建筑、房地产、建材等建设领域行业大报，全国统一刊号，属于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广东建设报作为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符合《办法》中的要求，项目报纸公示照片详见附图3。

##### 3.2.3 张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内容选取评价范围内的福洞沙垌路21号、福洞沙垌路60号、福洞村村委内进行了公示，于2019年5月10日在福洞沙垌路21号、福洞沙垌路60号居民点进行了张贴，2019年5月28日在福洞村村委进行了补充张贴。公示张贴的照片详见附图4。项目张贴区域（福洞沙垌路21号、福洞沙垌路60号居民点）位于项目的评价范围内，选取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 **3.2.4 其他**

无。

### **3.3 查阅情况**

《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放置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二路2号，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内，在公示的10个工作日内，无人来我单位查阅纸质本报告。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工程在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虽然本工程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但本工程建设过程中，我单位仍将采取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减少本工程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在报告书编制内容中提出了各项有效污染防治措施，使本工程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和噪声等对环境的影响满足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本工程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可行，可将工程施工带来的负面影响减轻到满足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工程在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无未采纳的情况。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在拟报批《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前进行全本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并给出了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公示日期是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1。

### 6.2 公开方式

#### 6.2.1 网络

主要采取了网络平台进行公示，2019 年 11 月 13 日在环评互联网网站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全本公示的网站链接为：<https://www.eiabbs.net/thread-226211-1-1.html>，公示图片详见附件 5。

#### 6.2.2 其他

无。

## 7 其他

我单位对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内容及公众意见表进行了归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 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11月15日



附图 1 第一次信息公示示意图



附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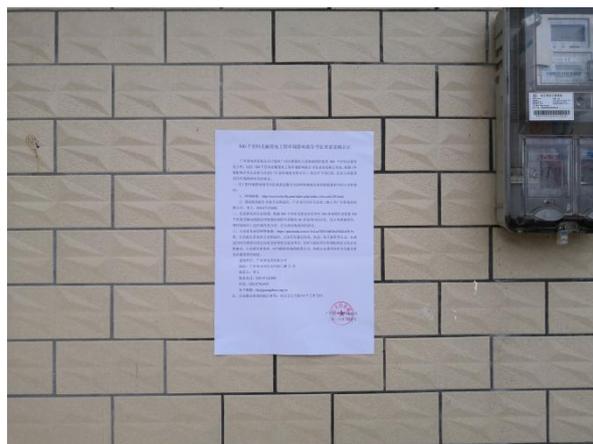




#### 附图 4 征求意见稿居民点公示示意图



福洞沙田路 21 号公示照片（远景）



福洞沙田路 21 号公示照片（近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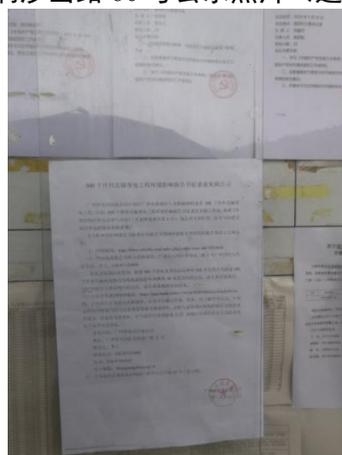
福洞沙田路 60 号公示照片（远景）



福洞沙田路 60 号公示照片（近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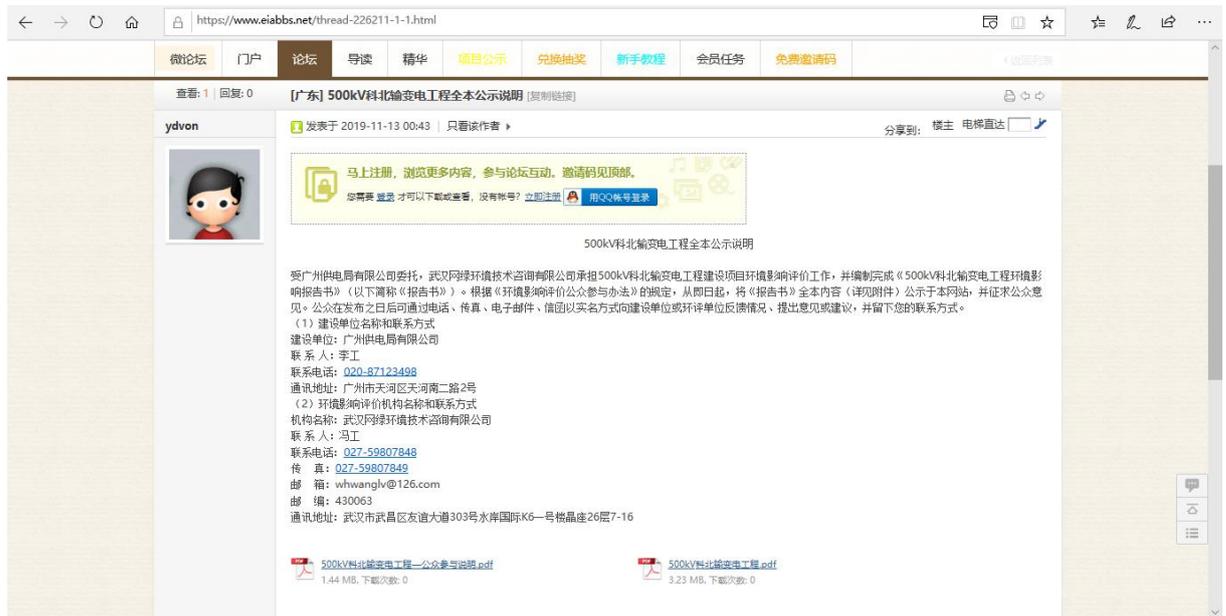


福洞村村委宣传栏公示照片（远景）



福洞村村委宣传栏公示照片（近景）

附图 5 全本公示网络公示示意图



## 附件 1 第一次公示内容

### 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公示

为了满足广州中西部电力负荷发展需要，提高广州中西部电网供电能力，分担木棉变电站供电负荷，降低木棉变电站主变重载运行风险，提高广州中心城区供电可靠性，为中新知识城发展提供电力支撑，助力国家智慧城市示范区建设，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计划建设 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由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以下内容予以公示，征求公众对本工程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工程名称：**500kV 科北输变电工程

**工程组成和规模：**

（1）变电站工程：

本期新建 500kV 科北变电站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本期规模：主变压器 2×1000MVA。500kV 出线 4 回，220kV 出线 10 回，低压电容器 2×2×60Mvar，低压电抗器 2×1×60Mvar；最终规模：主变压器 4×1000MVA，500kV 出线 8 回，220kV 出线 16 回，低压电容器 4×3×60Mvar，低压电抗器 4×2×60Mvar。本期建设 220kV 出线间隔 14 个，即：至迁岗 2 个、至知识城 2 个、至棠下 2 个、至汉田 1 个、至漱玉（知识城#5）1 个、至联通站 2 个、至知识城#6 站 2 个（仅建设间隔，220kV 线路工程另立项目），向知识城#8 站 2 个（仅建设间隔，220kV 线路工程另立项目）。终期 16 个，即远期备用 2 个（向西南）。

（2）线路工程：

1) 新建 500kV 科北~从西双回同塔架空线路，线行均位于黄埔区，新建线路单线长约 1.5km。调整原 500kV 从木甲乙#112-D6 段线路长 0.25km。

2) 新建 500kV 科北~木棉双回同塔架空线路，线行均位于黄埔区，新建线路长约 1.5km。调整原 500kV 从木甲乙 E5-#116 段线路长 0.8km。导线截面为 4×720mm<sup>2</sup>。

3) 新建科北站内 220kV 电缆隧道约 123m，管容：8 回 220kV；隧道内净空尺寸为 3.15m（高）×2.5m（宽）。

（3）拆除工程：

拆除原 500kV 从木甲乙双回同塔线路#114-D6 段线路及铁塔，拆除线路单线长 0.6km，拆除铁塔 2 基分别为从木甲乙线#113、#114 塔，合计 98.1t。。

**工程建设地点：**本工程位于广州市黄埔区。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1）在采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环境影响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标准要求的前提下，您是否支持本工程的建设，并简述理由；（2）您对本工程可能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的意见；（3）您对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社会各界对本工程如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或需了解更加详细的信息，可在发布公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和反映。

建设单位：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电 话：020-87123117

环评单位：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7-59807848

邮 箱：945913874@qq.com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8 日

## 附件 2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 500 千伏科北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计划在广州市黄埔区九龙镇福洞村建设 500 千伏科北输变电工程。目前，500 千伏科北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网络链接：<http://www.whwlhj.com/index.php/index-view-aid-326.html>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二路 2 号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李工、020-87123498。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拟建 500 千伏科北变电站站界外 200 米范围内及拟建 500 千伏架空输电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50 米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非上述区域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wLaz7ED7nHrEex3GkDxW1w>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建设单位：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南二路 2 号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20-87123498

传真：020-87501653

电子邮箱：[lik@guangzhou.csg.cn](mailto:lik@guangzhou.csg.cn)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